

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 201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职能简述

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是番禺区政府的派出机构（市副局级），与小谷围街道办事处合署办公，负责广州大学城城市管理和城市社会事务管理的组织协调和日常管理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一）负责广州大学城城市管理和城市社会事务管理的组织协调和日常管理工作；协调处理大学城规划范围内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有关重大问题。

（二）负责做好与广州大学城各高校以及省、市有关职能部门、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公用事业服务单位的沟通协调工作；综合协调番禺区有关职能部门及其在该区域内的派出或分支机构，增强信息互通，建立规范的行政事务处理程序，形成高效有序的协同工作机制，为大学城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水平的公共服务。

（三）按照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原则，建立健全有效应对广州大学城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体制。

（四）通过功能整合，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建立高新技术产业化、传统产业高新化的机制，推动高校与当地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建立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为生产力的服务平台，促进教育资源、科技优势转化为经济发展优势。

（五）负责前来广州大学城视察、指导、参观的各级领导和各地来宾的接待工作。

（六）承办广州市市委、市政府、番禺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设行政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 201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总编制人数 8 人。行政编制 8 人，在职实有人数 7 人，人数与去年一样无增减。

另外，编外人员（合同工、长期聘用人员等）30 人。

（上述人数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505.48	一、一般公共服务	29	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4,079.26	二、外交	30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	31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	32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	33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	34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5	8.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6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37	2.76
	10		十、节能环保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	39	5,449.48
	12		十二、农林水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43	0.00
	16		十六、金融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45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	47	45.2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48	0.00
	21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	50	0.0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5,505.48	本年支出合计	52	5,505.4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57.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257.30
	27			55	
合计	28	5,762.77	合计	56	5,762.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3+4+5+6+7）行；28 行=（24+25+26）行；52 行=（29+30+31+…50）行；56 行=（52+53+54）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政 府性基 金	合 计					其中：			
										本 级 横 向 财 政 拨 款	非本 级财 政拨 款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5,505.48	5,505.48	4,079.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6			文化事业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699			其他文化事业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6	2.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2.76	2.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2.76	2.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49.48	5,449.48	4,071.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78.22	1,378.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8.74	148.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6.53	1,056.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2.96	172.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7.16	1,767.16	1,767.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7.16	1,767.16	1,767.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65.26	65.26	65.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65.26	65.26	65.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38.84	2,238.84	2,238.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38.84	2,238.84	2,238.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3	45.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23	45.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6	21.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57	23.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2+4+5+6+7+8）栏；2 栏≥3 栏；8 栏≥（9+10）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5,505.48	118.23	67.80	15.93	34.50	5,387.24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	0.00	0.00	0.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706			文化事业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8.00	0.00	0.00	0.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70699			其他文化事业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8.00	0.00	0.00	0.00	0.00	8.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6	2.76	0.00	0.00	2.76	0.00	0.00	0.00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2.76	2.76	0.00	0.00	2.76	0.00	0.00	0.00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2.76	2.76	0.00	0.00	2.7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49.48	83.74	67.80	15.93	0.00	5,365.74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78.22	83.74	67.80	15.93	0.00	1,294.48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48.74	83.74	67.80	15.93	0.00	65.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56.53	0.00	0.00	0.00	0.00	1,056.53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2.96	0.00	0.00	0.00	0.00	172.9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767.16	0.00	0.00	0.00	0.00	1,767.16	0.00	0.00	0.00

	安排的支出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7.16	0.00	0.00	0.00	0.00	1,767.16	0.00	0.00	0.00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65.26	0.00	0.00	0.00	0.00	65.26	0.00	0.00	0.00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65.26	0.00	0.00	0.00	0.00	65.26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38.84	0.00	0.00	0.00	0.00	2,238.84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38.84	0.00	0.00	0.00	0.00	2,238.8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3	31.73	0.00	0.00	31.73	13.5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23	31.73	0.00	0.00	31.73	13.5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6	21.66	0.00	0.00	21.6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57	10.07	0.00	0.00	10.07	13.5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6+7+8+9）栏；2 栏 $\geq$ （3+4+5）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决算数			2014 年度决算数			2014 年度决算比 2013 年度决算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2,454.48	355.29	2,099.19	1,426.22	118.23	1,307.98	-1,028.27	-41.89	-237.06	-66.72	-791.21	-37.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46	1.46	23.00	0.00	0.00	0.00	-24.46	-100.00	-1.46	-100.00	-23.00	-100.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23.00	-100.00	0.00	0.00	-23.00	-100.00	
2011099			其他人事事务支出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23.00	-100.00	0.00	0.00	-23.00	-100.00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46	1.46	0.00	0.00	0.00	0.00	-1.46	-100.00	-1.46	-100.00	0.00	0.00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1.46	1.46	0.00	0.00	0.00	0.00	-1.46	-100.00	-1.46	-10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0.00	0.00	2.76	2.76	0.00	2.76	100.00	2.76	100.00	0.00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0.00	0.00	0.00	2.76	2.76	0.00	2.76	100.00	2.76	100.00	0.00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0.00	0.00	0.00	2.76	2.76	0.00	2.76	100.00	2.76	10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83.26	307.06	2,076.19	1,378.22	83.74	1,294.48	-1,005.04	-42.17	-223.33	-72.73	-781.71	-37.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98.16	307.06	1,791.09	1,378.22	83.74	1,294.48	-719.94	-34.31	-223.33	-72.73	-496.61	-27.73	
2120101			行政运行	132.19	132.19	0.00	148.74	83.74	65.00	16.54	12.51	-48.46	-36.66	65.00	10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76.09	0.00	1,676.09	1,056.53	0.00	1,056.53	-619.57	-36.96	0.00	0.00	-619.57	-36.9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9.87	174.87	115.00	172.96	0.00	172.96	-116.92	-40.33	-174.87	-100.00	57.96	50.4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44.00	0.00	144.00	0.00	0.00	0.00	-144.00	-100.00	0.00	0.00	-144.00	-10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44.00	0.00	144.00	0.00	0.00	0.00	-144.00	-100.00	0.00	0.00	-144.00	-1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1.10	0.00	141.10	0.00	0.00	0.00	-141.10	-100.00	0.00	0.00	-141.10	-1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1.10	0.00	141.10	0.00	0.00	0.00	-141.10	-100.00	0.00	0.00	-141.1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77	46.77	0.00	45.23	31.73	13.50	-1.54	-3.28	-15.04	-32.15	13.50	1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77	46.77	0.00	45.23	31.73	13.50	-1.54	-3.28	-15.04	-32.15	13.50	1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54	23.54	0.00	21.66	21.66	0.00	-1.88	-7.99	-1.88	-7.99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23	23.23	0.00	23.57	10.07	13.50	0.34	1.48	-13.16	-56.64	13.50	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4 栏=（5+6）栏；7 栏=（4-1）栏；9 栏=（5-2）栏；11 栏=（6-3）栏。

表五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118.23	102.30	15.93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67.80	67.80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17.16	17.16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42.64	42.64	0.00
301	03	奖金	8.00	8.00	0.00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0.00	0.00	0.00
301	05	伙食费	0.00	0.00	0.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0.00
301	07	绩效工资	0.00	0.00	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3	0.00	15.93
302	01	办公费	3.45	0.00	3.45
302	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	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	04	手续费	0.00	0.00	0.00
302	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	06	电费	0.00	0.00	0.00
302	07	邮电费	1.08	0.00	1.08
302	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	11	差旅费	0.00	0.00	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	13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	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	15	会议费	0.00	0.00	0.00
302	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54	0.00	0.54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	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0.42	0.00	0.42
302	29	福利费	10.38	0.00	10.3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4	0.00	0.0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0.00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3	0.00	0.03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50	34.50	0.00
303	01	离休费	0.00	0.00	0.00
303	02	退休费	0.00	0.00	0.00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	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	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	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	07	医疗费	0.00	0.00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	09	奖励金	2.76	2.76	0.00
303	10	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21.66	21.66	0.00
303	1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303	13	购房补贴	10.07	10.07	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310	-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	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	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	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	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	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04	-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0.00	0.00
304	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0.00	0.00
304	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0.00	0.00
304	03	财政贴息	0.00	0.00	0.00
304	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	0.00	0.00	0.00

307	-	债务利息支出	0.00	0.00	0.00
307	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	02	向国家银行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3	其他国内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4	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5	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6	其他国外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6	-	赠与	0.00	0.00	0.00
306	01	对国内的赠与	0.00	0.00	0.00
306	02	对国外的赠与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079.26	0.00	4,079.26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	0.00	8.00
20706			文化事业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8.00	0.00	8.00
2070699			其他文化事业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8.00	0.00	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71.26	0.00	4,071.2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7.16	0.00	1,767.1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67.16	0.00	1,767.16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65.26	0.00	65.26
2120999			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65.26	0.00	65.2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38.84	0.00	2,238.84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38.84	0.00	2,238.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七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 管理已缴财政 专户小计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合 计	0.91	0.91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91	0.91	0.00
			1030705 利息收入	0.91	0.91	0.00
			103070599 其他利息收入	0.91	0.91	0.00
			七、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 = (2+3) 栏

表八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118.23	118.23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6	2.76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2.76	2.76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2.76	2.76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2.76	2.7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74	83.74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3.74	83.74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3.74	83.74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3.74	83.7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3	31.7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3	31.7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6	21.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6	21.6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7	10.0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7	10.0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2+3）栏。

表九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64.68	63.03	7.59	26.50	0.00	26.50	28.93	1.6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68	63.03	7.59	26.50	0.00	26.50	28.93	1.6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4.68	63.03	7.59	26.50	0.00	26.50	28.93	1.66
2120101			行政运行	0.58	0.58	0.00	0.04	0.00	0.04	0.54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11	62.45	7.59	26.46	0.00	26.46	28.40	1.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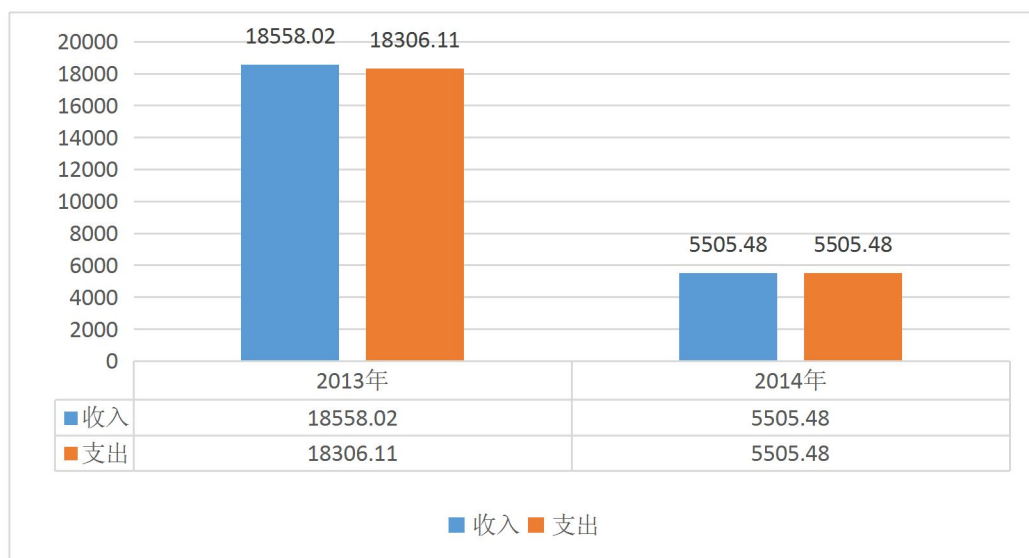
1 栏=（2+8）栏；2 栏=（3+4+7）栏；4 栏=（5+6）栏。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总计5505.48万元，支出总计5505.48万元。与201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3052.54万元和12800.63万元，收入总计下降70.33%，支出总计下降69.93%。主要原因：一、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比去年减少12681.96万元；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比去年减少619.56万元；三、其他支出比去年减少252.60万元；四、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比去年减少144万元；五、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比去年减少141.10万元；六、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比去年减少116.91万元；七、其他人事事务支出比去年减少23万元；八、住房保障支出比去年减少1.54万元；九、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比去年增加1.30万元（由于项目调整，去年在一般公共服务科目反映，本年在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十、他文化事业建设费安排的支出比去年增加8万元；十一、行政运行比去年增加16.55万元；十二、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比去年增加65.26万元；十三、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比去年增加837.02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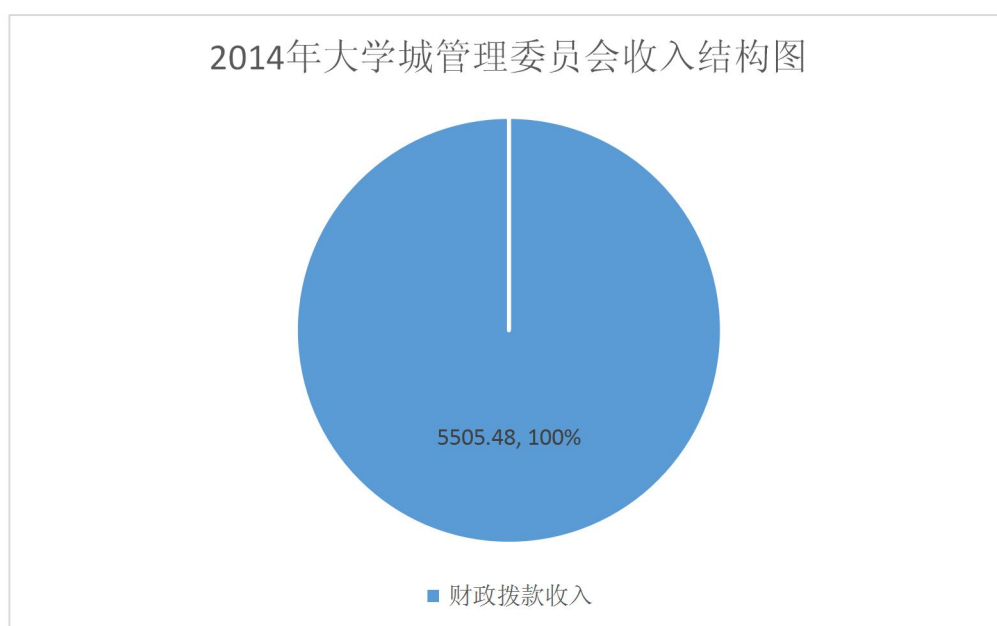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合计5505.4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505.48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100%。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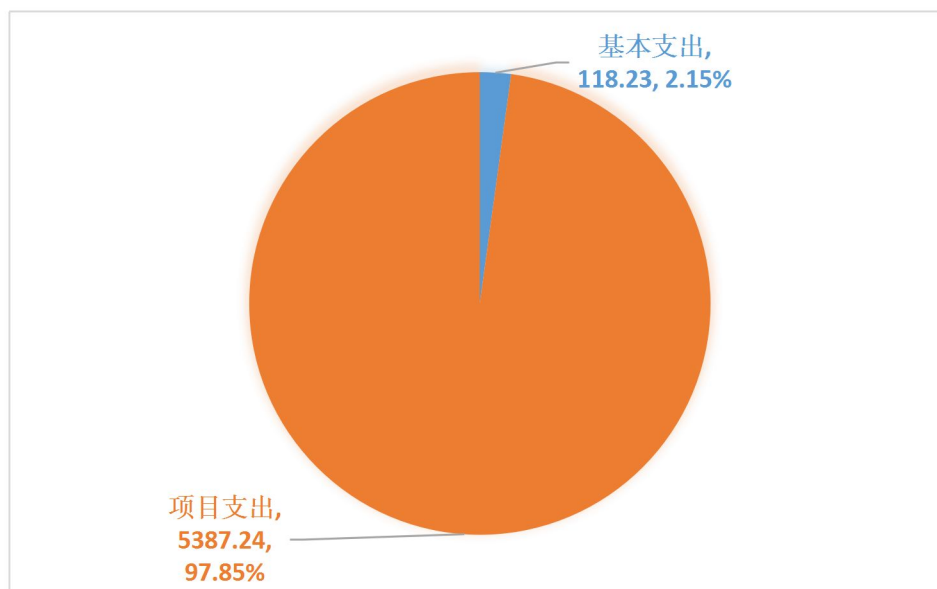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支出合计5505.48万元。基本支出118.2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15%。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7.80万元，用于7个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商品和服务支出15.93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4.50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5387.2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85%。

2014 年大学城管理委员会支出结构图

单位：万元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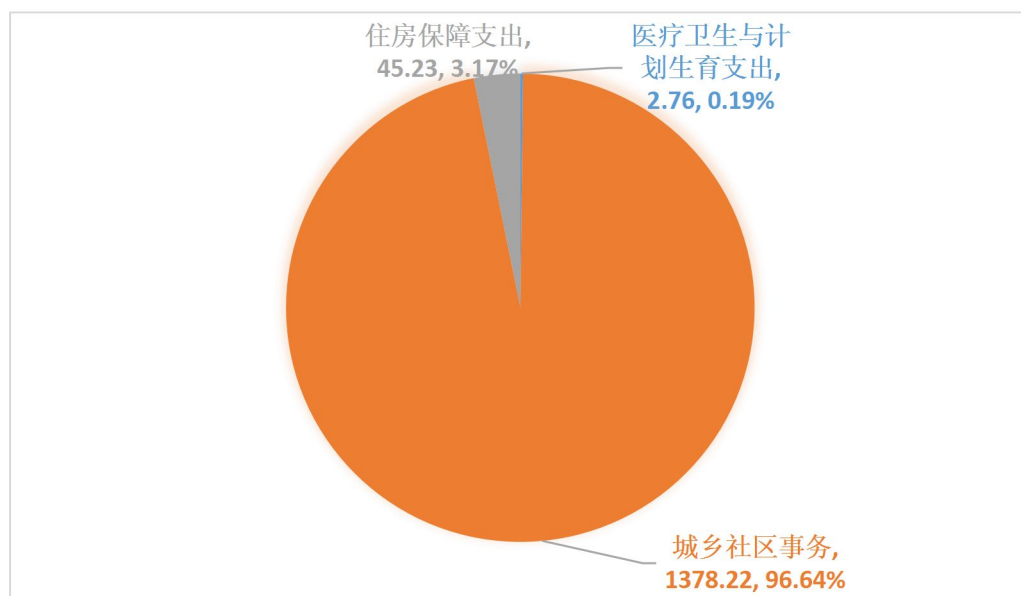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26.2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5.91%。与2013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28.27万元，下降41.89%。主要原因：一、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比去年减少619.57万元；二、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比去年减少144万元；三、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比去年减少141.10万元；四、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比去年减少116.92万元；五、其他人事事务支出比去年减少23万元；六、住房保障支出比去年减少1.54万元；七、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比去年增加1.30万元；八、行政运行比去年增加16.54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城乡社区支出1378.22万元，占96.64%；
- 2、住房保障支出45.23万元，占3.17%；
-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76万元，占0.19%。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结构图

单位：万元



(二)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48.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8.8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056.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13.98%**；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172.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86.18%**，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商业用地策划经费、国际创新城规划设计城工作经费和项目间经费调整。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1.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87.23%**；购房补贴（项）**23.57**万元，全额完成年度预算。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住房改革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2.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77%，主要用于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的调整变动。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118.2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7.8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9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4.50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本年支出4079.26万元，其中项目支出4079.26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事业建设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文化事业建设费安排的支出（项）8万元，主要用

于文化事业建设。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安排预算，年中追加预算。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1767.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4.05%，主要用于城乡社区事务，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需要按结算评审支付工程款。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项）65.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3.23%，主要用于公园照明用电，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科目调整，去年在“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支出，本年在“其他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科目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2238.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83.85%，主要用于市政雨污管道疏通及维修抢险，公共绿化养护。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结合采购合同支付进度款。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0.91万元，其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0.91万元，占100%，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0.91万元。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

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4**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118.23**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8.29%**。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4 年，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在职行政编制人员 **7** 人，编外人员 **30** 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64.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14** 万元，下降 **15.8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7.59**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1.73%**，比上年减少 **1.80** 万元，下降 **19.1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2014 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广州大学城管理委员会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3**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赴美国了解合作方综合实力及进行相关签约仪式。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26.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40.97%**，比上年减少**0.71**万元，下降**2.6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无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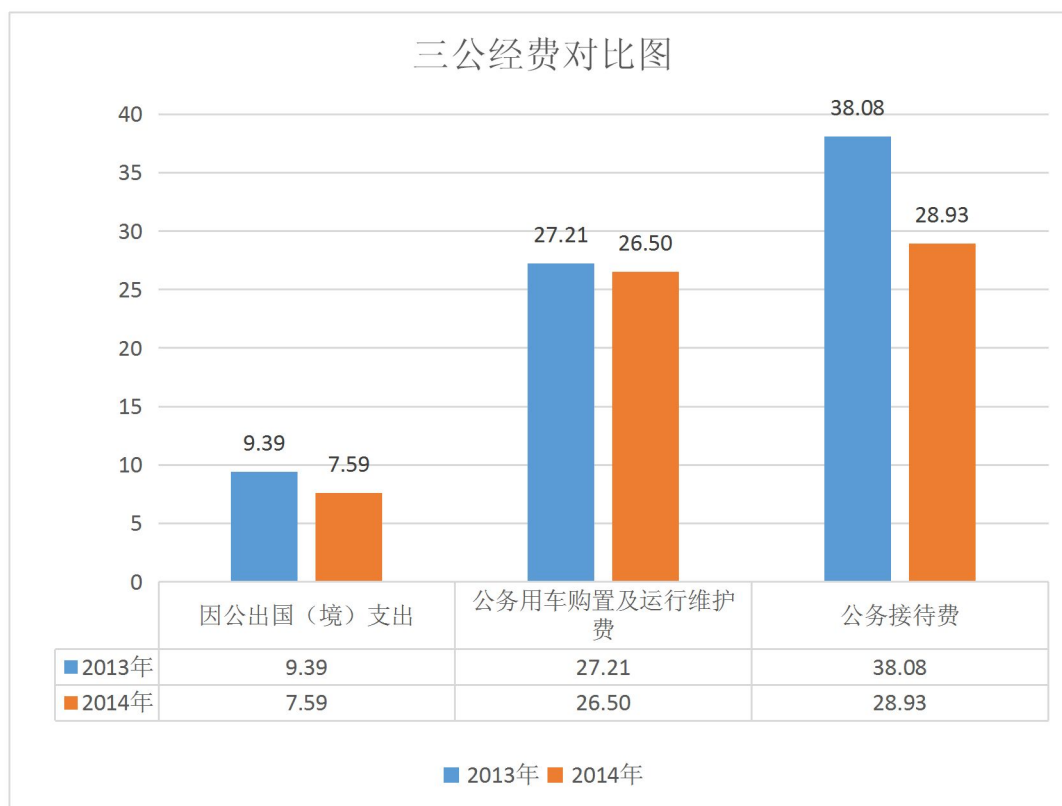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50**万元。本部门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其他用车**4**辆，**2**台电瓶车。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26.50**万元，平均每辆**3.78**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及其车辆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 28.93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44.73%**，比上年减少**9.15**万元，下降**24.02%**。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一是简化公务接待形式，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二是根据当年实际情况压减接待批次及人次。

开支内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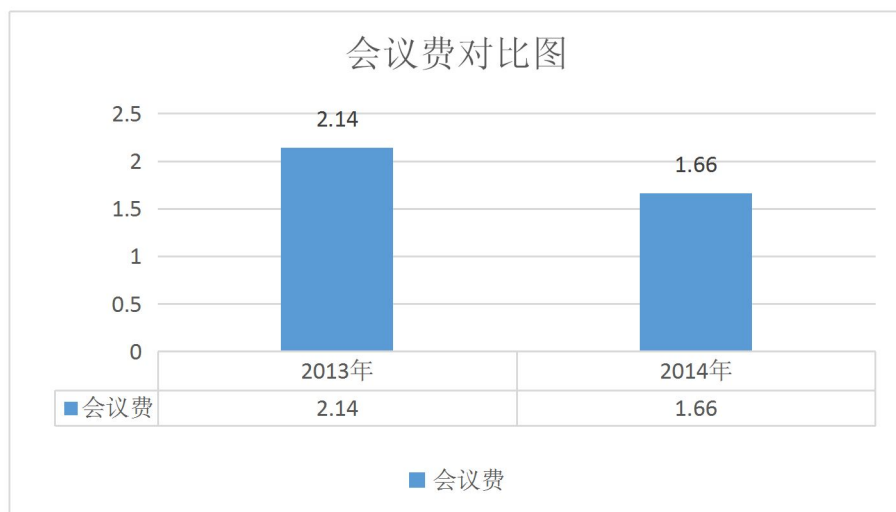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8.93**万元。主要为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17**批次，发生公务接待**28.93**万元，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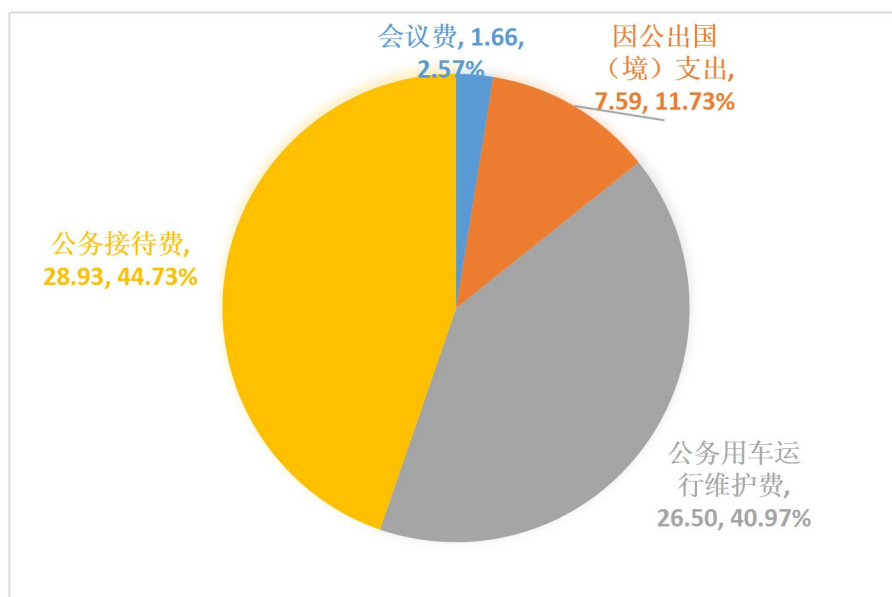
（四）会议费决算 1.66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0.48 万元，下降 22.4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精简会议压减支出。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支出结构图

单位：万元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4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大学城管委会、小谷围街党工委、街道办事处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全力推动广州国际创新城核心区发展，着力实施“广州大学城提升计划”，进一步创新社会管理服务，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障和改善社会民生，有力推动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协调发展，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一、深入开展教育实践活动，践行群众路线形成新常态

根据省、市、区委的统一安排，全面开展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制订了《小谷围街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工作方案》、《小谷围街党工委党员领导班子成员参加党的群众路线教育“九个一”实践活动方案》。领导班子率先垂范，严格按照“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体要求，全方位、多层次深入查摆在“四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深刻剖析产生问题的根源。结合自身问题，进行党性分析和自我剖析，撰写对照检查材料；召开领导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切实提出整改措施；制订（修订）了一批规章制度，建立了整治“四风”问题的长效机制，确保了教育实践活动取得实效，联系群众工作持之以恒。全街党员干部服务大局意识、群众观念不断增强，管理和服务水平不断提高。

二、积极推动国际创新城开发，核心区发展集聚新动力

2014 年小谷围街 GDP63 亿，同比增长 15.8%，在全区排第 2 名。小谷围街全年总税收 28878 万元，增长-33.70%，其中国税 6478 万元，增长 98.41%，地税 22400 万元，增长-44.41%。4 个村全年可支配纯收入 1.08 亿元，同比增长 6.37%，农民人均纯收入 1.68 万元，同比增长 11.27%。

一是招商选资有序推进。协调推进广州国际创新城开发建设工作，重点推进核心区（大学城）招商选资工作。积极参加推介交流活动，与浪潮集团签订了合作意向，筹划建设浪潮集团南方中心；与中国环境学会签署项目合作意向书，努力推动广东华南生态修复投资有限公司落户。积极开展委托中介招商工作，与加拿大温哥华经济委员会建立合作关系，引入加拿大溢思得瑞国际创新创业集团，共建广州国际创新城·溢思得瑞国际创新创业苗圃。成功举办微软“创新杯”全球学生大赛·广州大学城赛区选拔赛和广州国际创新城标识设计大赛。

二是产学研用持续深化。筹备建设产学研工作站，开展试点工作，探索产学研创新服务机制。完成街科协第二届换届选举工作。健康产业产学研孵化基地成功获批国家级科技孵化器。与国家数字家庭产学研基地合作完成科技服务业示范建设；与广州国家集成电路基地合作形成产学研创新运作模式方案；推进华南理工大学与区政府合作共建大学科技园区。在公共区域设立无线 AP 热点 158 个，实现了公共区域无线全覆盖。成功承办由科技部火炬中心、省科技厅、团省委、区委区政府主办的第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港澳台赛

区)暨首届两岸四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三是经济增长成绩显著。协调有关部门为企业排忧解难,在园区配套、扶持政策、子女入学、工商税务设点等方面提供便利。继续发挥非营利性服务业优势,新增广美、星海和广中医纳入属地统计。完成各类经济普查工作,新增7家上规模企业,将6所高校劳资纳入到库内统计。与市重点办、产业园区、重点企业加强联系,从税收和统计两方面挖潜。联同市经贸委共同编制大学城商业升级方案,组织召开商业对接会。全面推进网上办事大厅建设,实现政务服务网上办理,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全年受理各类申办件13821件,按时办结率为100%。全面推行使用“农村集体资产资源管理与交易平台”,完成42宗资产资源交易,成交总金额达2777万元,总增收率达到137%。

三、全力实施大学城提升计划,城市综合功能实现新提升

一是大学城提升计划有力实施。积极承担大学城提升计划指挥部办公室职责,进一步完善“管委会+高校”共建共管共享工作机制,面向各高校抽调第二批人员挂职。建立综合检查、绩效评价等制度,定期收集、汇总、上报工作进展情况。与省教育厅共同举办广州大学城建成10周年成果展,成立广州大学城高校联盟。协调编制大学城控规修编方案,已通过市规委会审议;协调推进承担的加快幼儿园建设、推进道路基础设施硬件建设等具体任务;协调解决市、区各部门提出的困难和问题。截止目前,大学城提升计划第二阶段

工作任务，已经完成（含基本完成）的共有 22 项，作为日常工作已开展并取得阶段性成效的共有 4 项。

二是精细化城市管理有效加强。坚持以城管创建为核心，及时处理和解决城市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全年共受理各类区长专线案件 2947 宗，办结率 100%。加大对违法建设的遏制和查处力度，共依法拆除超高超大、未经审批施工的违法建设 44 宗，拆除面积 2271.93 平方米。切实抓好“六乱”整治，建立与高校共管共建机制，共查处乱偷倒、乱摆卖、占道经营等案件 100 余宗。对公共绿化养护情况进行全面摸底检查，设立机动巡查小组每天现场监督检查。落实市容环境卫生日巡查制度，在大学时光和大学馨园开展小区垃圾分类试点工作；全街动员，打赢登革热防控战，赢得了国家卫计委有关领导的肯定。

三是规范化城建服务扎实推进。完成 4 条保留村旧村改造前的基础数据详查，并制定策划方案。完成亚运围蔽设施拆除工作，并交由区城管局对拆除后地面进行路面、绿化升级改造。严格执行统一的村民建房审批备案制度，引导村民依法、有序建房。理顺水利管理体制，落实辖区内河及其小型水利工程的维护养护任务和防汛抗旱及巡查工作。协调区水务局改造大学城排水管网设施；对南亭、穗石和北亭村水利设施进行整治和升级。做好日常市政维修维护，发现问题立即处理、及时维修。街创办扎实做好迎接全国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和广州市公共文明指数测评迎检工作，接受上级日常巡查 6 次、镇街综合测评 9 次。

四、全面优化社会管理服务，便民惠民工作得到新加强

一是网格化试点取得实效。根据区的统一部署，推进网格化社会管理服务试点工作。在不增员不增编的前提下，通过科学划分网格、系统制定方案、设立指挥中心、整合人员到位、宣传推广到户、完善绩效考核、定期学习培训等措施，形成三级网格，将网格队伍下沉基层、服务群众，真正解决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受到市、区的一致肯定。截至目前，网格员共提交网格化事件 1198 件，其中网格内完成办理 769 件，街指挥中心调度交办案件 429 件，有效解决了社会管理中各类问题和矛盾。

二是社会保障水平不断提高。按照“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动态管理”的原则，推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共发放低保金、分类救济 3.11 万元。对因病、因学、突发事件致贫的困难家庭给予救助，共发放医疗救助金 44.9 万元。扎实推进双拥优抚工作，共发放优抚金、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11.7 万元。稳步推进居家养老，共发放居家养老服务资金 5 万元。与区信投公司对接，拟定了一村一策、一户一法的帮扶措施。深入各村开展医保社保补缴登记工作，共收到村民补缴意向登记 1002 份，成功补缴 929 人，其中借款 653 人，借款总金额 2133 万元。

三是劳动保障服务持续优化。积极主动与辖区企业沟通，推荐 178 名就业困难人员成功就业；及时了解企业聘用需求，约 420 名村民通过招聘信息成功就业。积极开展有针对性和实用性的技能培训，开办物业管理员、面点师和创业

知识等培训班，共培训人员约 360 人。举办了 6 场招聘会，为村民、外来人员和应届毕业生提供就业岗位 1500 多个，450 多人与招聘单位达成录用意向。鼓励失业人员自主创业，为创业者发放小额担保贷款 20 万元。成功调处化解群体性劳资纠纷 4 宗、涉及 362 人，妥善处理劳资投诉案件 53 起，为 452 名劳动者追回工资和经济补偿金约 550 万元。

四是人口计生工作继续加强。严格落实人口计生目标管理责任制，出台了《番禺区小谷围街人口和计划生育惠民政策方案》和《番禺区小谷围街“羊城幸福家庭促进计划”实施方案》等惠民文件，共为 2600 多名育龄妇女提供意外保障，在计生专项经费中对自愿落实长效避孕节育措施、自愿落实补救措施等对象加大了奖励补贴力度，全年发放奖励金 5.24 万元。组建打击“两非”工作队伍，严查“两非”行为。主动上门为流动育龄群众提供资料登记、信息核实、计生证件审验、法律法规咨询等服务。人口计生工作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指标任务。

五是教育文体事业稳步发展。街中心幼儿园于 10 月份顺利开园，缓解了高校教职工和居民对幼儿教育资源的迫切需求；对广州大学附属小学有关基础设施进行装修改造，确保顺利扩招；协调有关部门加快落实大学城控规修编中小学及幼儿园建设。设立街道、学校、村居三类“道德讲堂”，继续开展“续写雷锋日记”雷锋日记传递活动。成立了文物监督巡查队，加大了对文物巡查保护，完成贝岗村邵氏宗祠整改工作。推进各村文化室升级改造，成立小谷围曲艺社业

余艺术团队，建立了社会体育指导员服务站（点）。协调主办广州大学城七人制足球联赛、环岛自行车赛暨绿道骑行嘉年华活动。成功举办小谷围街曲艺大赛等文体活动。

五、着力推进社会综合治理，社会安全稳定呈现新局面

一是平安创建基础更加夯实。深入推进创建平安大学城工作，扎实开展“社会矛盾化解年”活动。充分发挥街综治信访维稳中心、村综治信访综治工作站二级平台作用，加大不稳定因素排查，着力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共受理信访及矛盾纠纷 23 宗，成功办结 23 宗，办结率达 100%。联合市、区举办了 2014 广州（番禺）平安文化进校园活动暨平安广州主题歌 MV 首发式”平安宣传等一系宣传活动。持续推进社区矫正、安置帮教、扫黄打非、打传和防范邪教工作。按照市委下发的 20 条指导意见，积极协调解决大学城征地拆迁历史遗留问题。

二是治安交通管理更加有力。派出所发挥主力军作用，在村两委换届选举、环卫工集访事件等过程中，有力开展治安维稳工作，确保了社会大局稳定。保持严打态势，开展六大专项等整治行动，全年刑事治安类警情累计 2394 件，同比下降 0.2%；刑事拘留和行政拘留 302 人，同比上升 27.7%。以维护道路安全有序为中心，大力开展交通安全整治，扎实推进各项交通管理工作，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 21065 宗，查扣“五类车”4235 辆，同比增加 112.8%；受理交通事故 201 宗，同比下降 34.9%，受伤人数下降 26.3%，直接经济损失下降 60.5%。

三是安全生产监管更加有效。强化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共开展在建工程工地、易燃易爆物品、消防、食品药品、交通安全等各类联合检查行动 38 次，检查各类场所 2139 家次，安全生产形势稳定。作为全市创建国际安全社区试点街道之一，持续抓好创建工作，将创建国际安全社区渗透到生活、工作、环境等领域，有效地促进了辖区经济社会“安全、健康、和谐”持续发展。经过世界卫生组织安全社区促进中心专家评审认证，我街获评“国际安全社区”。圆满完成了省、市“双盲”突袭式应急演练活动，举行 5 场应急救援演练活动，设立了 3 家应急救援工作站。

四是人屋管理机制更加完善。不断加强“人屋”管理工作，以定期上门摸查和开展大清查等形式，加强对出租屋和流动人口的日常管理，掌握出租屋和流动人口基本情况。全年登记在册出租屋 3034 栋、30498 套，流动人员 19593 人，办理居住证 5005 个。全年共组织出租屋专项检查 82 次，巡查出租屋 16520 套次。进一步加强对时租日租出租屋的管理，辖区内共有时租日租出租屋 456 栋，其中已安装自助申报系统的出租屋有 195 栋，已安装视频监控的出租屋有 325 栋，有效减少了可防性案件发生。

六、切实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党建党群基础得到新巩固

一是党建工作卓有成效。领导班子认真落实党工委中心组学习制度，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对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工作安排、大额资金的使用等，均召开领导班子会议经集体讨论决定。党工委书记抓好基层党建工作，

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实施基层党建“书记项目”。扎实开展党代表工作室接待活动，协调落实区党员领导班子成员组团第十六组到我街党代表工作室开展走访调研活动。抓好党员队伍建设。圆满完成第六届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

二是廉政建设常抓不懈。扎实推进纪工委规范化建设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作风建设的“八项规定”，深入开展整治庸懒散奢等不良风气专项行动。开展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观看市纪委摄制的《镜鉴录》和《蜕变的权力》等警示教育专题片。进一步完善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监管、重大投资项目论证、投资决策责任追究制度，规范招投标工作，加强对建设工程的监督管理。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管物，对公务用车实行登记备案，按照上级规定使用和管理公务车；按照有关规定配备办公用房。按规定做好预、决算公开，改进预算编制。

三是人大政协履职到位。建立健全人大代表履职激励机制，支持人大代表依法、规范履职，分片建立了华工和穗石2个人大代表社区联络站。加强政协小谷围街道委员工作室规范化建设，加强政协委员与基层群众的联系，发挥收集社情民意的作用。按年度、月份安排落实好“两代表一委员”接待选民、群众工作。坚持党建带团建，全面加强共青团的组织建设，开展形式多样的公共志愿服务和主题实践活动。工青妇等群众组织制度落实到位，活动内容丰富。全年组建企业工会4个，超额完成区总工会下达的任务。圆满完成村妇女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继续做好了统战、民族、侨务工作。

出色完成了征兵工作任务，8名优秀青年应征入伍。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

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

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五、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六、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七、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